

证券代码：833830

证券简称：蓝宝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3 日 9:00-11:00。预计会期 0.5 天。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830	蓝宝股份	2024年9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未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0,812,931.26元,公司实收股本是10,000,000.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2024年9月13日7:00-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苗文霞，电话：010-62024452，邮箱：337071803@qq.com。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会期为半天，与会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